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吳宗翰

電話：06-299-1111#8403

傳真：06-2982786

電子信箱：y2k35@mail.tainan.gov.tw

7082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1010322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第21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函請1案，本局予以備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重劃會110年8月17日溪心自重字第1100817號函。
- 二、請貴重劃會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，將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並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，以維護重劃區內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九十一期溪心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局長陳淑美